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2月21日至2026年05月20日止。

第 8884001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27日

商 标

# 益恒

申 请 人 泰州益恒电子材料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泰兴市滨江镇西江路8号403栋3楼

代理机构 南通天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0类：金属电镀；铁器加工；金属处理；金属铸造；焊接服务；模具铸造；金属加工；金属热处理；对不锈钢片材和卷材进行表面处理；金属冲压